**数学学院（珠海）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安排**

**一、报到：**

时间：3月25日（星期六）14：00-18：00

地点：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中山大学海琴2号A462办公室

**资格审查**

复试时考生须提供以下材料进行资格审查：

1. 本科阶段成绩单原件1份。

1）应届生加盖学校教务管理部门公章。

2）往届生可从人事档案中复印并加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

2.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式2份。

3. 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式1份，应届生提供学生证及复印件1份（须将封面及个人信息页正反面复印在A4 纸的同一面上）。

4. 往届生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应届生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学籍、学历验证书面报告。

5. 打印并签署附件2.中山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与上述材料一并上交。

不符合报考条件者将被取消复试资格。**请应届生提交一份“说明”，写明若届时未能获取毕业证将自动放弃被录取资格。**

**二、笔试：**

时间：3月26日（星期日）9:00-11:30

地点：中山大学珠海校区海琴2号A418、416，请提前15分钟到达A414后场签到。

需带材料：学生证或毕业证，身份证

**三、面试：**

时间：3月26日（星期日）14：30-18：30

地点：中山大学珠海校区海琴2号A455等候（14:00签到）

需带材料：学生证或毕业证，身份证

**四、体检：**

1.时间与地点

拟录取考生须于拟录取后进行体检。体检表模板请见附件。考生可自行选择到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进行体检，体检内容须涵盖体检表模板中所有内容，体检结果有相应盖章的体检结论即可。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按照《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规定。体检结果最迟提交时间不晚于4月30日，不参加体检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五、其他事项：**

 后续相关信息请各位考生关注我院网站。

数学学院（珠海）

2023年3月20日